

田东县 2026 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材采购

采购合同

(招标编号: E4510002866006828)

买方: 田东县水利水电建设管理站 (盖单位公章)

卖方: 广西国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目 录

一、合同协议书.....	1
二、通用合同条款.....	14
三、专用合同条款.....	21

一、合同协议书

田东县水利水电建设管理站（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获得田东县 2026 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材采购（项目名称）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已接受广西国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提供上述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所作的投标，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
- (3)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供货要求；
- (7) 分项报价表；
- (8) 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 (9) 相关服务计划；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叁佰零壹万叁仟肆佰伍拾贰元整（¥3013452.00），具体单价详见附件 4：单项报价表。

4. 卖方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并修补缺陷。
5. 买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6.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7. 本合同是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8.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买方（公章）：田东县水利水电建设管理站

卖方（公章）：广西国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田东县平马镇庆平路 38 号

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连兴路 B3 号第 1-6-2A 号铺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电 话：0776-5233891

电 话：13878846988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苏卢支行

开户名：广西国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账 号：45050160484800002561

2026 年 7 月 9 日

2026 年 7 月 9 日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西国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所递交的田东县 2026 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材采购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人民币叁佰零壹万叁仟肆佰伍拾贰元整 (¥3013452.00)。

交货期: 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 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田东县水利水电建设管理站 (广西百色市田东县平马镇庆平路 38 号) 与我方签订采购合同, 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6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章): 田东县水利水电建设管理站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胡芸

2026 年 7 月 8 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广西圣懿项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童苏

2026 年 7 月 8 日

附件 2:

供货要求

一、项目概况及总体要求

田东县 2026 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材涉及 6 个饮水巩固提升工程：2026 年祥周镇南部片区饮水保障工程，涉及祥周镇均宁村更楼屯、造还屯、陇江屯、王才屯、谷龙屯、陇锡屯、陇合屯、陇录屯、陇远屯，陇造村陇排屯、双谭屯、陇造屯、陇外屯，作登瑶族乡三陇村陇浪屯、陇脊屯、陇安屯、陇律屯；2026 年林逢镇林驮村等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涉及林逢镇祷午村祷屯、时同屯、停内屯，民族村合显屯、单同屯、合务屯、岩桃屯、六山屯、六利屯、更塘屯、可良屯、六塘屯、六坤屯、六托屯，林驮村那舍屯，公靖村巴盛屯；2026 年思林镇丰马村等饮水安全提升工程，涉及思林镇丰马村龙兰屯、龙力屯、龙干屯、龙叩屯、龙栋屯、龙丰屯；2026 年作登乡巴立村等饮水巩固提升工程，涉及巴立村、江那村驮审屯共 2 个村屯；2026 年朔良镇元色村等饮水巩固提升工程，涉及朔良镇元色村那纳屯、元色村六定屯、南立村下当屯共 3 个村屯，2026 年那拔镇六鲁村饮水安全项目，本工程涉及福星村那六屯、六鲁村六腊屯、廷怀屯。

2026 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建设将提高村民用水质量，改善生活条件、解放生产力。

二、材料需求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	技术要求	估算数量及单位	交货期	交货地点
1	热镀锌钢管	DN25	壁厚 3.2mm，（6 米定尺）米重 2.50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804 米	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	招标人指定地点。
2	热镀锌钢管	DN32	壁厚 3.5mm，（6 米定尺）米重 3.48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2514 米	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	招标人指定地点。
3	热镀锌钢管	DN40	壁厚 3.5mm，（6 米定尺）米重 4.01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9114 米	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	招标人指定地点。
4	热镀锌钢管	DN50	壁厚 3.8mm，（6 米定尺）米重 5.47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10674 米	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	招标人指定地点。
5	热镀锌钢管	DN65	壁厚 4.0mm，（6 米定尺）米重 7.34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11904 米	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	招标人指定地点。

6	热镀锌 钢管	DN80	壁厚 4.0mm, (6 米定尺) 米 重 8.64kg, 质量符合国家验 收合格标准。	15894 米	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 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 内完成该批次供货。	招标人指 定地点。
7	热镀锌 钢管	DN100	壁厚 4.0mm, (6 米定尺) 米 重 11.23kg, 质量符合国家验 收合格标准。	2274 米	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 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 内完成该批次供货。	招标人指 定地点。
8	热镀锌 钢管	DN125	壁厚 4.0mm, (6 米定尺) 米 重 13.81kg, 质量符合国家验 收合格标准。	3204 米	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 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 内完成该批次供货。	招标人指 定地点。
9	热镀锌 钢管	DN150	壁厚 4.5mm, (6 米定尺) 米 重 18.76kg, 质量符合国家验 收合格标准。	7032 米	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 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 内完成该批次供货。	招标人指 定地点。
10	热镀锌 钢管	DN200	壁厚 6.0mm, (6 米定尺) 米 重 32.52kg, 质量符合国家验 收合格标准。	1008 米	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 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 内完成该批次供货。	招标人指 定地点。
注: 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 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						

三、质量标准

1. 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 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 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2.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3.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 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 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4. 测试及检验: 检验和测试在产品使用地进行;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产品不能满足采购要求的, 招标人可以要求中标方立即更换产品并承担以此造成的一切风险和费用。
5. 投标人所提供的拟投标产品须附经检测合格的证明文件, 未能提供经检测合格的质量证明文件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四、验收标准

1. 数量验收方式: 按合同规定即装箱清单、产品清单与相关组件三者一致;
2. 质量验收方式: 按照产品说明书以及招标人要求的应用技术测试进行产品验收。
3. 产品出现异议应按下列办法处理: 产品数量与合同、装箱清单不符, 中标方必须及时给予补齐。
4. 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和质量检验报告。

五、相关服务要求

1. 提供的必须是全新的产品, 其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认证标准及安全规定, 如出现非操作不

当导致的质量问题，按国内同类产品国家行业规定全免费上门包换或作退货处理，造成损失的由中标方按实际损失赔偿；

2. 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免费送货到招标人指定地点；

3. 产品质保期一年以上，若生产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按生产厂家规定执行；

4. 维修响应：中标方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免费维修或更换缺陷零部件，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恢复正常工作，不耽误买方工作，投标时提供故障无法排除时的应急解决方案、声明有无定期回访、有无其他增值服务等等；

5. 交货期：中标人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

6.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7. 报价的相关要求：

(1) 本项目投标报价包括材料的成本、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2) 投标人报价时，单价和总价均不可超出最高单价限价及总价。

(3) 招标人所采购数量均为估算需求量，投标人不能完全按估算需求量供货。因采购需求引起实际采购量（含量增量减）变化的，则按投标人投标时填报的各种型号单价及招标人实际用量进行实际结算；中标后的各种型号单价不随时间、市场价格等因素的变动而改变，直至招标人完成采购任务为止，否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并取消中标资格。

附件 3:

投标函

一、投标函

田东县水利水电建设管理站(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田东县2026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材采购(项目名称)设备/材料采购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叁佰零壹万叁仟肆佰伍拾贰元整(¥3013452.00元)的投标总报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13%)提供相应设备/材料及技术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投标保证金(如有);
- (5)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6) 分项报价表;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 (9) 技术支持资料;
- (10) 相关服务;

承诺书、原件的扫描件、其他资料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投标保证金口投标保函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零元(¥0元)。

6.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7.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8. 响应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广西国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盖单位电子公章)

或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连兴路B3号第1-6-2A号铺面

网址: /

电话：13878846988

传真：/

邮政编码：530000

2026年06月29日



附件 4:

分项报价表

(三) 分项报价表

1. 设备/材料供应及安装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生产厂家	产地	单位	数量	设备费		安装费		合计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单价	合价	单价	合计		
1	E45100 028660 06828	热镀锌钢管	DN25/壁厚3.2mm, (6米定尺)米重2.50kg, 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振鸿钢管/佛山市三水振鸿钢制品有限公司	佛山市	米	804	13.20	10612.80	0	0	10612.80	GB/T3091-2025
2	E45100 028660 06828	热镀锌钢管	DN32/壁厚3.5mm, (6米定尺)米重3.48kg, 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振鸿钢管/佛山市三水振鸿钢制品有限公司	佛山市	米	2514	18.50	46509.00	0	0	46509.00	GB/T3091-2025
3	E45100 028660 06828	热镀锌钢管	DN40/壁厚3.5mm, (6米定尺)米重4.01kg, 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振鸿钢管/佛山市三水振鸿钢制品有限公司	佛山市	米	9114	21.30	194128.20	0	0	194128.20	GB/T3091-2025
4	E45100 028660 06828	热镀锌钢管	DN50/壁厚3.8mm, (6米定尺)米重5.47kg, 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振鸿钢管/佛山市三水振鸿钢制品有限公司	佛山市	米	10674	29.50	314883.00	0	0	314883.00	GB/T3091-2025
5	E45100 028660 06828	热镀锌钢管	DN65/壁厚4.0mm, (6米定尺)米重7.34kg, 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振鸿钢管/佛山市三水振鸿钢制品有限公司	佛山市	米	11904	39.40	469017.60	0	0	469017.60	GB/T3091-2025
6	E45100 028660 06828	热镀锌钢管	DN80/壁厚4.0mm, (6米定尺)米重8.64kg, 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振鸿钢管/佛山市三水振鸿钢制品有限公司	佛山市	米	15894	45.20	718408.80	0	0	718408.80	GB/T3091-2025
7	E45100 028660 06828	热镀锌钢管	DN100/壁厚4.0mm, (6米定尺)米重11.23kg, 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振鸿钢管/佛山市三水振鸿钢制品有限公司	佛山市	米	2274	60.70	138031.80	0	0	138031.80	GB/T3091-2025
8	E45100 028660 06828	热镀锌钢管	DN125/壁厚4.0mm, (6米定尺)米重13.81kg, 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振鸿钢管/佛山市三水振鸿钢制品有限公司	佛山市	米	3204	74.20	237736.80	0	0	237736.80	GB/T3091-2025
9	E45100 028660 06828	热镀锌钢管	DN150/壁厚4.5mm, (6米定尺)米重18.76kg, 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振鸿钢管/佛山市三水振鸿钢制品有限公司	佛山市	米	7032	100.50	706716.00	0	0	706716.00	GB/T3091-2025
10	E45100 028660 06828	热镀锌钢管	DN200/壁厚6.0mm, (6米定尺)米重32.52kg, 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振鸿钢管/佛山市三水振鸿钢制品有限公司	佛山市	米	1008	176.00	177408.00	0	0	177408.00	GB/T3091-2025
/	合计	/	/	/	/	/	/	/	/	/	/	3013452.00	/



附件 5: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五、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1	<p>第五章-供货要求一、项目概况及总体要求</p> <p>田东县 2026 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材涉及 6 个饮水巩固提升工程：2026 年祥周镇南部片区饮水保障工程，涉及祥周镇均宁村更楼屯、造还屯、陇江屯、王才屯、谷龙屯、陇锡屯、陇合屯、陇录屯、陇远屯，陇造村陇排屯、双潭屯、陇造屯、陇外屯，作登瑶族乡三陇村陇浪屯、陇查屯、陇安屯、陇律屯； 2026 年林逢镇林驮村等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涉及林逢镇禡午村禡屯、时同屯、停内屯，民族村合显屯、单同屯、合务屯、岩桃屯、六山屯、六利屯、更塘屯、可良屯、六塘屯、六坤屯、六托屯，林驮村那舍屯，公靖村巴盛屯； 2026 年思林镇丰马村等饮水安全提升工程，涉及思林镇丰马村龙兰屯、龙力屯、龙干屯、龙叩屯、龙栋屯、龙丰屯； 2026 年作登乡巴立村等饮水巩固提升工程，涉及巴立村、江那村驮审屯共 2 个村屯； 2026 年朔良镇元色村等饮水巩固提升工程，涉及朔良镇元色村那纳屯、元色村六定屯、南立村下当屯共 3 个村屯， 2026 年那拔镇六鲁村饮水安全项目，本工程涉及福星村那六屯、六鲁村六腊屯、廷怀屯。</p> <p>2026 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建设将提高村民用水质量，改善生活条件、解放生产力。</p>	<p>10、技术支持资料、项目实施方案</p> <p>一、项目概况及总体要求</p> <p>田东县 2026 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材涉及 6 个饮水巩固提升工程：2026 年祥周镇南部片区饮水保障工程，涉及祥周镇均宁村更楼屯、造还屯、陇江屯、王才屯、谷龙屯、陇锡屯、陇合屯、陇录屯、陇远屯，陇造村陇排屯、双潭屯、陇造屯、陇外屯，作登瑶族乡三陇村陇浪屯、陇查屯、陇安屯、陇律屯； 2026 年林逢镇林驮村等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涉及林逢镇禡午村禡屯、时同屯、停内屯，民族村合显屯、单同屯、合务屯、岩桃屯、六山屯、六利屯、更塘屯、可良屯、六塘屯、六坤屯、六托屯，林驮村那舍屯，公靖村巴盛屯； 2026 年思林镇丰马村等饮水安全提升工程，涉及思林镇丰马村龙兰屯、龙力屯、龙干屯、龙叩屯、龙栋屯、龙丰屯； 2026 年作登乡巴立村等饮水巩固提升工程，涉及巴立村、江那村驮审屯共 2 个村屯； 2026 年朔良镇元色村等饮水巩固提升工程，涉及朔良镇元色村那纳屯、元色村六定屯、南立村下当屯共 3 个村屯， 2026 年那拔镇六鲁村饮水安全项目，本工程涉及福星村那六屯、六鲁村六腊屯、廷怀屯。</p> <p>2026 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建设将提高村民用水质量，改善生活条件、解放生产力。</p>	无偏差
2	<p>第五章 供货要求/二、材料需求一览表</p> <p>1、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25/技术要求：壁厚 3.2mm，（6 米定尺）米重 2.50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804 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6、分项报价表</p> <p>1、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25/技术要求：壁厚 3.2mm，（6 米定尺）米重 2.50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804 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无偏差
	<p>2、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32/技术要求：壁厚 3.5mm，（6 米定尺）米重 3.48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2514 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2、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32/技术要求：壁厚 3.5mm，（6 米定尺）米重 3.48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2514 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无偏差

<p>3、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40/技术要求：壁厚 3.5mm，(6 米定尺)米重 4.01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9114 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3、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40/技术要求：壁厚 3.5mm，(6 米定尺)米重 4.01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9114 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无偏差</p>
<p>4、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50/技术要求：壁厚 3.8mm，(6 米定尺)米重 5.47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10674 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4、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50/技术要求：壁厚 3.8mm，(6 米定尺)米重 5.47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10674 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无偏差</p>
<p>5、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65/技术要求：壁厚 4.0mm，(6 米定尺)米重 7.34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11904 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5、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65/技术要求：壁厚 4.0mm，(6 米定尺)米重 7.34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11904 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无偏差</p>
<p>6、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80/技术要求：壁厚 4.0mm，(6 米定尺)米重 8.64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15894 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6、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80/技术要求：壁厚 4.0mm，(6 米定尺)米重 8.64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15894 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无偏差</p>
<p>7、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100/技术要求：壁厚 4.0mm，(6 米定尺)米重 11.23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2274 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7、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100/技术要求：壁厚 4.0mm，(6 米定尺)米重 11.23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2274 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无偏差</p>
<p>8、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125/技术要求：壁厚 4.0mm，(6 米定尺)米重 13.81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3204 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8、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125/技术要求：壁厚 4.0mm，(6 米定尺)米重 13.81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3204 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无偏差</p>

	9、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150/技术要求：壁厚4.5mm，（6米定尺）米重18.76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7032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9、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150/技术要求：壁厚4.5mm，（6米定尺）米重18.76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7032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无偏差
	10、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200/技术要求：壁厚6.0mm，（6米定尺）米重32.52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1008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10、材料名称：热镀锌钢管/规格：DN200/技术要求：壁厚6.0mm，（6米定尺）米重32.52kg，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估算数量及单位：1008米/交货期：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无偏差
3	第五章 供货要求/三、质量标准 1. 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2.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3.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4. 测试及检验：检验和测试在产品使用地进行；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产品不能满足采购要求的，招标人可以要求中标方立即更换产品并承担以此造成的一切风险和费用。 5. 投标人所提供的拟投标产品须附经检测合格的证明文件，未能提供经检测合格的质量证明文件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9、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11、相关服务计划 质量标准：1. 我公司本次采购的热镀锌钢管质量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执行标准：GB/T 3091-2025《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2. 我公司所提供的产品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保证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3. 我公司保证提供的产品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4. 测试及检验：检验和测试在产品使用地进行；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产品不能满足采购要求的，招标人可以要求我公司立即更换产品并承担以此造成的一切风险和费用。 5. 我公司提供的拟投标产品附经检测合格的证明文件，未能提供经检测合格的质量证明文件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无偏差
4	第五章 供货要求/四、验收标准 1. 数量验收方式：按合同规定即装箱清单、产品清单与相关组件三者一致； 2. 质量验收方式：按照产品说明书以及招标人要求的应用技术测试进行产品验收。 3. 产品出现异议应按下列办法处理：产品数量与合同、装箱清单不符，中标方必须及时给予补齐。 4. 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和质量检验报告。	11、相关服务计划 验收标准： 1. 数量验收方式：按合同规定即装箱清单、产品清单与相关组件三者一致； 2. 质量验收方式：按照产品说明书以及招标人要求的应用技术测试进行产品验收。 3. 产品出现异议应按下列办法处理：产品数量与合同、装箱清单不符，我公司及时给予补齐。 4. 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和质量检验报告。	无偏差
5	第五章 供货要求/五、相关服务要求 1. 提供的必须是全新的产品，其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认证标准及安全规定，如出现非操作不当导致的质量问题，按国内同类产品国家	11、相关服务计划 相关服务要求 1. 如有幸中标，我公司提供的保证是全新的产品，其产品符合国家有关认证标准及安全规	无偏差

<p>行业规定全免费上门包换或作退货处理,造成损失的由中标方按实际损失赔偿;</p> <p>2. 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免费送货到招标人指定地点;</p> <p>3. 产品质保期一年以上,若生产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按生产厂家规定执行;</p> <p>4. 维修响应:中标方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免费维修或更换缺陷零部件,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恢复正常工作,不耽误买方工作,投标时提供故障无法排除时的应急解决方案、声明有无定期回访、有无其他增值服务;</p> <p>5. 交货期:中标人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p> <p>6.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7. 报价的相关要求:</p> <p>(1) 本项目投标报价包括材料的成本、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p> <p>(2) 投标人报价时,单价和总价均不可超出最高单价限价及总价。</p> <p>(3) 招标人所采购数量均为估算需求量,投标人不能完全按估算需求量供货。因采购需求引起实际采购量(含量增量减)变化的,则按投标人投标时填报的各种型号单价及招标人实际用量进行实际结算;中标后的各种型号单价不随时间、市场价格等因素的变动而改变,直至招标人完成采购任务为止,否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并取消中标资格。</p>	<p>定,如出现非操作不当导致的质量问题,按国内同类产品国家行业规定全免费上门包换或作退货处理,造成损失的由我公司按实际损失赔偿;</p> <p>2. 如有幸中标,我公司承诺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免费送货到招标人指定地点;</p> <p>3. 我公司承诺:产品质保期为壹年,若生产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按生产厂家规定执行;</p> <p>4. 如有幸中标,我公司承诺维修响应:我公司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6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免费维修或更换缺陷零部件,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恢复正常工作,不耽误买方工作,投标时提供故障无法排除时的应急解决方案、声明有无定期回访、有无其他增值服务;</p> <p>5. 交货期:我公司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p> <p>6.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p> <p>7. 报价的相关要求:</p> <p>(1) 本项目投标报价包括材料的成本、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p> <p>(2) 投标人报价时,单价和总价均不可超出最高单价限价及总价。</p> <p>(3) 招标人所采购数量均为估算需求量,我公司不能完全按估算需求量供货。因采购需求引起实际采购量(含量增量减)变化的,则按我公司投标时填报的各种型号单价及招标人实际用量进行实际结算;中标后的各种型号单价不随时间、市场价格等因素的变动而改变,直至招标人完成采购任务为止,否则按我公司违约处理并取消中标资格。</p>	<p>无偏差</p>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广西国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响应商务和技术要求无偏差,并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无偏差。

二、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供货要求、分项报价表、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相关服务计划，以及其他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买方和卖方共同签署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买方通知卖方中标的函件。

1.1.1.4 投标函：指由卖方填写并签署的，名为“投标函”的函件。

1.1.1.5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1.1.1.6 供货要求：指合同文件中名为“供货要求”的文件。

1.1.1.7 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1.1.1.8 相关服务计划：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服务计划。

1.1.1.9 分项报价表：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1.1.2 合同当事人

1.1.2.1 合同当事人：指买方和（或）卖方。

1.1.2.2 买方：指与卖方签订合同协议书，购买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1.1.2.3 卖方：指与买方签订合同协议书，提供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1.1.3 合同价格

1.1.3.1 签约合同价：是签订合同时合同协议书中写明的合同总金额。

1.1.3.2 合同价格：指卖方按合同约定履行了全部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金额。

1.1.4 合同材料：指卖方按合同约定应向买方提供的材料及技术资料，或其中任何一部分。

1.1.5 技术资料指各种纸质及电子载体的与合同材料检验使用修补等有关的技术指标、规格、图纸和说明文件。

1.1.6 验收：指合同材料经检验合格后，买方做出接受合同材料的确认。

1.1.7 相关服务：是指在质量保证期届满前卖方提供的与合同材料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简单加工、解决合同材料存在的质量问题，以及为买方检验、使用和修补合同材料进行的技术指导、培训、协助等。

1.1.8 质量保证期：指合同材料验收后，卖方按合同约定保证合同材料正常使用，并负责解决合同材料存在的任何质量问题的期限。

1.1.9 工程

1.1.9.1 工程：指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使用合同材料的工程。

1.1.9.2 施工场地（或称工地、施工现场）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工程所在场所。

1.1.10 天（或称日）除特别指明外，指日历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合同约定的期间的最后一天是星期日或者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的次日为期间的最后一天。

1.1.11 月：按照公历月计算。合同中按月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合同约定的期间的最后一天是星期日或者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的次日为期间的最后一天。

1.1.12 书面形式：指合同文件、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3 不可抗力：是指任何一方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1.2 语言文字

合同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3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
- (4)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供货要求；
- (8) 分项报价表；
- (9) 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 (10) 相关服务计划；
- (11) 其他合同文件。

1.4 合同的生效及变更

1.4.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和卖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合同生效。

1.4.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需对合同进行变更，双方应签订书面协议，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5 联络

1.5.1 买卖双方应就合同履行中有关的事项及时进行联络，重要事项应通过书面形式进行联络。

1.5.2 买方可以安排监理等相关人员作为买方人员，与卖方进行联络或参加合同材料的检验和验收等。

1.6 联合体

1.6.1 卖方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买方签订合同，并向买方为履行合同承担连带责任。

1.6.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未经买方同意，不得修改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中关于联合体成员间权利义务的划分，并不影响或减损联合体各方应就履行本合同向买方承担的连带责任。

1.6.3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与买方联系，并接受指示，负责组织联合体各成员全面履行合同。除非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牵头人在履行本合同中的所有行为均视为已获得联合体各方的授权。买方可将合同价款全部支付给牵头人并视为其已适当履行了付款义务。如牵头人的行为将构成对合同内容的变更，则牵头人须事先获得联合体各方的特别授权。

1.7 转让

未经对方当事人书面同意，合同任何一方均不得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或）义务。

1.8 知识产权

1.8.1 合同材料或其中的技术资料涉及知识产权的，卖方保证买方免于受到任何知识产权侵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的伤害。

1.8.2 如果买方收到任何第三方有关知识产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卖方在收到买方通知后，应以买方名义处理与第三方的索赔或诉讼，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以及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1.9 保密

合同双方应对因履行合同而取得的另一方当事人的信息、资料等予以保密。未经另一方当事人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为与履行合同无关的目的使用或向第三方披露另一方当事人提供的信息、资料。

2. 合同范围

卖方应根据供货要求、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相关服务计划等合同文件的约定向买方提供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

3. 合同价格与支付

3.1 合同价格

3.1.1 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合同价包括卖方为完成合同全部义务应承担的一切成本、费用和支出以及卖方的合理利润。

3.1.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供货周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签约合同价为固定价格。供货周期超过 12 个月且合同材料交付时材料价格变化超过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幅度的，双方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调整方法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3.2 合同价款的支付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应通过以下方式 and 比例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3.2.1 预付款

合同生效后，买方在收到卖方开具的注明应付预付款金额的财务收据正本一份并经审核无误后 28 日内，向卖方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10%作为预付款。

买方支付预付款后，如卖方未履行合同义务，则买方有权收回预付款；如卖方依约履行了合同义务，则预付款抵作进度款。

3.2.2 进度款

卖方按照合同约定的进度交付合同材料并提供相关服务后，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下列单据并经审核无误后 28 日内，应向卖方支付进度款，进度款支付至该批次合同材料的合同价格 95%：

- (1) 卖方出具的交货清单正本一份；
- (2) 买方签署的收货清单正本一份；
- (3) 制造商出具的出厂质量合格证正本一份；
- (4) 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进度款支付函正本一份；
- (5) 合同价格100%金额的增值税发票正本一份。

3.2.3 结清款

全部合同材料质量保证期届满后，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由买方签署的质量保证期届满证书并经审核无误后28 日内，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格5%的结清款。

3.3 买方扣款的权利

当卖方应向买方支付合同项下的违约金或赔偿金时，买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应付款中予以直接扣除和（或）兑付履约保证金。

4. 包装、标记、运输和交付

4.1 包装

4.1.1 卖方应对合同材料进行妥善包装，以满足合同材料运至施工场地及在施工场地保管的需要。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合同材料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长途运输并适宜保管。

4.1.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无需将包装物退还给卖方。

4.2 标记

4.2.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应按合同约定在材料包装上以不可擦除的、明显的方式作出必要的标记。

4.2.2 根据合同材料的特点和运输、保管的不同要求，卖方应对合同材料清楚地标注“小心 轻放”、“此端朝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和其他适当标记。如果合同材料中含有易燃易爆物品、腐蚀物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卖方应标明危险品标志。

4.3 运输

4.3.1 卖方应自行选择适宜的运输工具及线路安排合同材料运输。

4.3.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应在合同材料预计启运 7 日前，将合同材料名称、装运材料数量、重量、体积（用 m^3 表示）合同管材材料单价、总金额、运输方式、预计交付日期和合同材料在装卸、保管中的注意事项等预通知买方，并在合同材料启运后 24 小时之内正式通知买方。

4.3.3 卖方在根据第 4.3.2 项进行通知时,如果合同材料中包括单个包装超大和(或)超重的,卖方应将超大和(或)超重的每个包装的重量和尺寸通知买方;如果合同材料中包括易燃易爆物品、腐蚀物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则危险品的品名、性质、在装卸、保管方面的特殊要求、注意事项和处理意外情况的方法等,也应一并通知买方。

4.4 交付

4.4.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的交付时间和批次在施工场地卸货后将合同管材材料交付给买方,买方对卖方交付的合同材料的外观及件数进行清点核验后应签发收货清单。买方签发收货清单不代表对合同材料的接受,双方还应按合同约定进行后续的检验和验收。

4.4.2 合同材料的所有权和风险自交付时起由卖方转移至买方,合同材料交付给买方之前包括运输在内的所有风险均由卖方承担。

4.4.3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如果发现技术资料存在短缺和(或)损坏,卖方应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 7 日内免费补齐短缺和(或)损坏的部分。如果买方发现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误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7 日内免费替换如由于买方原因导致技术资料丢失和(或)损坏,卖方应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 7 日内补齐丢失(和)或损坏的部分,但买方应向卖方支付合理的复制、邮寄费用。

5. 检验和验收

5.1 合同材料交付前,卖方应对其进行全面检验,并在交付合同材料时向买方提交合同材料的质量合格证书。

5.2 合同材料交付后,买方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安排对合同材料的规格、质量等进行检验,检验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下列一种方式进行:

- (1) 由买方对合同材料进行检验;
- (2) 由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拥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对合同材料进行检验;
- (3) 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方式。

5.3 买方应在检验日期 3 日前将检验的时间和地点通知卖方,卖方应自负费用派遣代表参加检验。若卖方未按买方通知到场参加检验,则检验可正常进行,卖方应接受对合同材料的检验结果。

5.4 合同材料经检验合格,买卖双方应签署合同管材材料验收证书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

5.5 若合同约定了合同材料的最低质量标准,且合同材料经检验达到了合同约定的最低质量标准的,视为合同材料符合质量标准,买方应验收合同材料,但卖方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进行减价或向买方支付补偿金。

5.6 合同材料由第三方检验机构进行检验的,第三方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5.7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在全部合同材料交付后 3 个月内未安排检验和验收的,卖方可签署进度款支付函提交买方,如买方在收到后 7 日内未提出书面异议,则进度款支付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进度款支付函的生效不免除卖方继续配合买方进行检验和验收的义务,合同材料验收后双方应签署合同材料验收证书。

5.8 合同材料验收证书的签署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对合同材料应承担的保证责任。

6. 相关服务

6.1 卖方应配备充足的技术人员，并根据买方要求，通过进行电话联系或派遣技术熟练、称职的技术人员到施工场地为买方提供服务。如果卖方技术人员不合格，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撤换，因撤换而产生的费用应由卖方承担。

6.2 买方应免费为卖方技术人员提供工作条件及便利，包括但不限于必要的办公场所、技术资料及出入许可等。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技术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由卖方承担。

7. 质量保证期

7.1 除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外，合同管材材料的质量保证期自合同材料验收之日起算，至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进度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止（以先到的为准）

7.2 除非因买方使用不当，合同材料在质量保证期内如破损、变质或被发现存在任何质量问题，卖方应负责对合同材料进行修补和退换。更换的合同材料的质量保证期应重新计算。

7.3 质量保证期届满且卖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完毕质量保证期内义务后，买方应在 7 日内向卖方出具合同材料的质量保证期届满证书。

8. 履约保证金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履约保证金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在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进度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28 日后失效。如果卖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买方有权扣划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9. 保证

9.1 卖方保证其具有完全的能力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

9.2 卖方保证其所提供的合同材料及对合同的履行符合所有应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规定。

9.3 卖方保证其对合同材料的销售不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众利益。任何第三方不会因卖方原因而基于所有权、抵押权、留置权或其他任何权利或事由对合同材料主张权利。

9.4 卖方保证合同材料符合合同约定的规格、质量标准，并且全新、完整，能够安全使用，除非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

9.5 卖方保证，卖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完整、清晰、准确，符合合同约定并且能够满足买方使用合同材料的需要。

9.6 卖方保证，在合同材料使用寿命期内，如果卖方发现合同材料存在足以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缺陷，卖方将及时通知买方并及时采取修补、更换等措施消除缺陷。

10. 违约责任

10.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或者违反合同项下所作保证的，应向对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0.2 卖方未能按时交付合同材料的，应向买方支付迟延交货违约金。卖方支付迟延交货违约金，不能免除其继续交付合同材料的义务。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迟延交付违约金计算方法如下：

延迟交付违约金=延迟交付材料金额×0.08%×延迟交货天数。 延迟交付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

同价格的10%。

10.3 买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向卖方支付延迟付款违约金。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延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延迟付款违约金=延迟付款金额×0.08%×延迟付款天数。

延迟付款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格的10%。

11. 合同的解除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有下述情形之一，当事人可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地解除合同，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全部或部分地解除：

- (1) 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或明确表示不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
- (2) 合同一方当事人需支付的违约金已达合同约定的最高限额；
- (3) 合同材料未能达到质量标准，或在合同约定了最低质量标准时，不能达到最低质量标准；
- (4) 合同一方当事人出现破产、清算、资不抵债、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等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且未能提供令对方满意的履约保证金；
- (5) 因不可抗力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12.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解决不成的，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下列一种方式解决：

- (1) 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

1.1.2.2 买方：田东县水利水电建设管理站。

1.1.2.3 卖方：广西国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
- (4)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供货要求；
- (8) 分项报价表；
- (9) 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 (10) 相关服务计划；
- (11) 其他合同文件。

1.4 合同的生效及变更

1.4.1 合同生效的约定：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当日即生效。

1.4.2 合同变更的约定：由甲乙双方协商约定。

1.5 联络

1.5.1 买方指定联系人：姓名：梁闪、联系电话：18677655058。

卖方指定联系人：姓名：朱红兵、身份证号：532128199411143312、联系电话：13393642702。

2. 合同范围

采购热镀锌钢管一批，包含 DN25 热镀锌钢管 804 米、DN32 热镀锌钢管 2514 米、DN40 热镀锌钢管 9114 米、DN50 热镀锌钢管 10674 米、DN65 热镀锌钢管 11904 米、DN80 热镀锌钢管 15894 米、DN100 热镀锌钢管 2274 米、DN125 热镀锌钢管 3204 米、DN150 热镀锌钢管 7032 米、DN200 热镀锌钢管 1008 米，合同估算价约 302.63 万元，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

3. 合同价格与支付

3.1 合同价格

3.1.2 供货周期超过 12 个月且合同材料交付时材料价格变化超过 / % 的幅度的，双方应按照下列的调整方法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1) /

(2) /

3.2 合同价款的支付

3.2.1 预付款

无预付款。

3.2.2 进度款

每批次交货现场检验合格，且提供该批次货物完税发票、清单、质量检验合格证明后甲方在 30 日内支付该批次货款的 80%，待甲方委托自治区水利厅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送检货物质量检测合格报告后 30 天内支付该批次货款的 20%。

4. 包装、标记、运输和交付

4.1 包装

4.1.1 水利重大项目涉及松木质包装材料的，执行自治区关于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的有关规定，并配合林业部门做好检疫工作。

4.1.2 包装退还的约定： / 。

4.2 标记

4.2.1 包装箱标记内容和方式：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4.3 运输

4.3.2 卖方应在合同材料预计启运 2 日前，将合同材料名称、装运材料数量、重量、体积（用 m^3 表示）、合同管材材料单价、总金额、运输方式、预计交付日期和合同材料在装卸、保管中的注意事项等预通知买方，并在合同材料启运后 2 小时之内正式通知买方。

4.4 交付

4.4.1 合同约定的交付时间和批次：按招标人需求分批供货，每收到招标人订单后五日内完成该批次供货。交付地点及方式：招标人指定地点。

4.4.3 买方如果发现技术资料存在短缺和（或）损坏，卖方应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 3 日内免费补齐短缺和（或）损坏的部分。如果买方发现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误，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3 日内免费替换。如由于买方原因导致技术资料丢失和（或）损坏，卖方应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 3 日内补齐丢失（和）或损坏的部分，但买方应向卖方支付合理的复制、邮寄费用。

5. 检验和验收

5.2 合同材料交付后，买方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安排对合同材料的规格、质量等进行检验，检验按照下列 2 种方式进行：

(1) 由买方对合同材料进行检验；

(2) 由拥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对合同材料进行检验；

(3) 其他方式： / 。

5.5 合同材料的最低质量标准的约定：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减价或向买方支付补偿金的约定： / 。

5.7 买方在全部合同材料交付后 3 个月内未安排检验和验收的，进度款支付函生效条件的约定：

由双方约定 。

6. 相关服务

6.2 卖方技术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由 卖方 承担。

6.3 (新增) 本项目其他相关服务要求: / 。

7. 质量保证期

7.1 合同材料的质量保证期自合同材料验收之日起算, 至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进度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止 (以先到的为准) 。

8. 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卖方 不提交 履约担保。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款的 / % , 且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 在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进度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 日后失效。如果卖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 买方有权扣划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9. 保证

9.1 卖方保证其具有完全的能力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

9.2 卖方保证其所提供的合同材料及对合同的履行符合所有应适用的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规定。

9.3 卖方保证其对合同材料的销售不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众利益。任何第三方不会因卖方原因而基于所有权、 抵押权、 留置权或其他任何权利或事由对合同材料 主张权利。

9.4 卖方保证合同材料符合合同约定的规格、质量标准, 并且全新、完整, 能够安全使用, 除非专用合同条款和 (或) 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

9.5 卖方保证, 卖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完整、清晰、准确, 符合合同约定并且能够满足买方使用合同材料的需要。

9.6 卖方保证, 在合同材料使用寿命期内, 如果卖方发现合同材料存在足以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缺陷, 卖方将及时通知买方并及时采取修补、 更换等措施消除缺陷。

10. 违约责任

10.2 迟延交付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延迟交付违约金=延迟交付材料金额×0.08%×延迟交货天数。 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 10%。

10.3 迟延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延迟付款违约金=延迟付款金额×0.08%×延迟付款天数。 延迟付款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格的 10%。

11. 合同的解除

当事人可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地解除合同, 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全部或部分地解除的情形: 按通用条款执行 。

12.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 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解决不成的, 约定下列 2 种方式解决:

(1) 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项目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